

苏茜的世界

〔美〕艾丽斯·西伯德 著

THE LOVELY BONES

南海出版公司

苏茜的世界

南海出版公司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苏茜的世界/[美]西伯德著;施清真译. —海口:
南海出版公司, 2010.11
ISBN 978-7-5442-4856-3

I. ①苏… II. ①西…②施… III. ①长篇小说—美
国—现代 IV. ①I712.4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0)第129586号

著作权合同登记号 图字: 30-2009-035

THE LOVELY BONES © 2002 by Alice Sebold
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published in
arrangement with Alice Sebold c/o Dunow, Carlson & Lerner Literary Agency,
through The Grayhawk Agency.
All Rights Reserved.

苏茜的世界

[美] 艾丽斯·西伯德 著
施清真 译 张白桦 校

出 版 南海出版公司 (0898)66568511
海口市海秀中路51号星华大厦五楼 邮编 570200
发 行 新经典文化有限公司
电话(010)68423599 邮箱 editor@readinglife.com
经 销 新华书店

责任编辑 黄宁群
特邀编辑 焦乐群
装帧设计 金 山
内文制作 王春雪

印 刷 三河市三佳印刷装订有限公司
开 本 890毫米×1270毫米 1/32
印 张 10.75
字 数 252千
版 次 2010年11月第1版
印 次 2010年11月第1次印刷
书 号 ISBN 978-7-5442-4856-3
定 价 28.00元

版权所有, 未经书面许可, 不得转载、复制、翻印, 违者必究。

爸爸的书桌上有一个雪花玻璃球，里面有一只围着红白条纹围巾的企鹅。我小的时候，爸爸常常将我抱到大腿上，伸手拿起玻璃球，把玻璃球倒过来，让雪花飘落到玻璃球的一头，然后又迅速把玻璃球倒回去。我们两个看着雪花轻轻地飘落到企鹅身旁。我觉得企鹅待在玻璃球里孤零零的，真为它担心。我把担心告诉爸爸，爸爸却说：“苏茜，别担心，它活得好着呢，圈住它的是一个完美的世界。”

我姓沙蒙，听起来就像“三文鱼”，名叫苏茜。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六日，我被谋杀，当时才十四岁。七十年代报上刊登的失踪女孩照片，大部分看起来都和我一个模样：白种女孩、灰褐色头发。在那个年代，各个种族、不同性别的小孩照片，还没有出现在牛奶盒或是每天的邮递广告上；在那个年代，人家还不相信会发生小孩遭到谋杀之类的事情。

妹妹让我迷上了一个名叫胡安·雷蒙·希梅内斯的西班牙诗人，我在初中毕业纪念册上还特意选抄了他的一句话：“如果有人给了你一张带格线的纸，你就偏不要按照格线书写。”这句话表达了我对周围中规中矩的一切，诸如教室之类的建筑物的轻蔑，而且我觉得选用一句名诗人的话，而不是某个摇滚歌手说的蠢话，会让自己感觉上比较有文化。我参加了国际象棋社和化学社，可在黛敏尼柯太太的家政课上，不论我烧什么菜，都会把菜烧焦。我最喜欢的老师是伯特先生，伯特先生教生物，他喜欢抓起我们将要解剖的青蛙和小虾，放在上过蜡的铁盘上，看它们努力保持平衡的样子就像在跳舞。

顺便说一句，谋杀我的凶手不是伯特先生。请你不要把接下来即将出现的每个人都当成嫌凶，因为问题恰恰就在这儿：你永远料不到谁会出手杀人。伯特先生参加了我的丧礼，而且哭得很伤心。（容我插一句：全校师生几乎都出席了丧礼，我在世的时候可从来没这么风光过。）他有个得重病的小孩，我们都知道这件事。因此，每当他说了笑话，自己笑个不停时，虽然这些笑话早在我们选修他的课程之前就已过时，但我们还是跟着一起哈哈大笑。有时我们得强迫自己笑，只为了让他高兴一点。他女儿在我死后一年半也死了，得的是白血病，不过我在我的天堂里从未见过她。

谋杀我的凶手是我家的邻居，妈妈喜欢他花坛里的花，爸爸还向他请教过如何施肥。凶手先生认为蛋壳、咖啡渣等传统肥料比较有效，他说他妈妈就用这些传统方法施肥。爸爸回家之后还不停地笑，他说，这个人的花园或许很漂亮，可一旦热浪来袭，就免不了臭气冲天啰。

一九七三年十二月六日那天可没有热浪，那天飘着雪，我从学校后面的玉米地抄近路回家。冬天天黑得早，当时天色已晚，我记得地里的玉米秆也已经被踩得乱七八糟，路就更不好走了。白雪宛若一双双的小手，轻飘飘地降落人间。我首先是用鼻子呼吸，直到冻得鼻涕流个不停才张嘴吸气。我停下来，伸出舌头品尝雪花的味道，哈维先生就站在距离我六英尺的地方。

“但愿我没吓着你。”哈维先生说。

在灰暗的玉米地里，他还真吓了我一跳。我死以后，想起当时的空气中似乎飘来了淡淡的科隆香水的气味，可是我当时却没有留意，或许我以为那气味是从前面的房子飘过来的。

“哈维先生。”我打了招呼。

“你是沙蒙家的大女儿，对不对？”

“是的。”

“你的家人还好吗？”

虽然身为长女，在机智问答中也时常占上风，但我在大人面前还是觉得不自在。

“他们挺好。”我说。虽然觉得很冷，可他是个大人，首先在年龄上有权威，再加上他是邻居，又和爸爸谈过肥料等的事情，所以我还是站在原地没动。

“我在附近盖了个东西，”他说，“你要不要过去看看？”

“哈维先生，我觉得有点冷，”我说，“再说我妈希望我能在天黑前回到家。”

“现在天已经黑了，苏茜。”他说。

我当时若觉察出异样就好了。我从来没有告诉过他我叫什么，或许我以为爸爸曾经跟他提起过我。我爸总喜欢跟大家说我们小时候的糗事，觉得但说无妨，不过是借此表达他有多疼我们。有些爸爸喜欢把小孩三岁时光身子的照片放在客用卫生间里，我爸就是这样，但感谢上帝，他摆在那儿的是妹妹琳茜小时候的照片，最起码我躲过了这样没面子的事。但他喜欢跟大家说我的另一件糗事——他说琳茜刚出生时，我非常忌妒小妹妹，有一天他在另一个房间打电话，从他站的地方正好可以看到我走到沙发边，爬到摇篮旁，试图在琳茜的头上撒尿。我爸把这件事告诉了我们教堂的牧师和邻居史泰德太太——史泰德太太是心理医生，我爸想听听她的分析倒也情有可原，然而不仅如此，每次只要有人说起“苏茜真活泼”，我爸就会重复这个故事，每次都让我觉得特别难为情。

“活泼？！”我爸总回答说，“让我告诉你她有多活泼。”说完他

马上就兴致勃勃地又讲一遍“苏茜在琳茜头上撒尿”的故事。

但事实上，爸爸从来没有向哈维先生提起过我们，哈维先生也从没听过“苏茜在琳茜头上撒尿”的故事。

事发之后，哈维先生在街上碰到妈妈，他对妈妈这么说：“我听了这个不幸的悲剧，真是太可怕了！您女儿叫什么来着？”

“她叫苏茜。”妈妈勉强打起精神回答，提到我的名字让她心情沉重，她天真地奢望这心头的重负终有一天能够放下，殊不知在未来的日子里，这个阴影始终挥之不去，让她一生都不断地受到形形色色的伤害。

哈维先生像别人一样对她说：“我希望他们早点捉到那个浑蛋。您痛失爱女，我真替您感到难过。”

当时我已身在天堂，听了这话我气得浑身发抖，不敢相信他竟如此厚颜无耻。“这人真不知羞耻。”我对弗妮说，弗妮是天堂指派给新成员的辅导老师。“没错。”弗妮回答，简简单单两个字就表达了她的观点，在我的天堂里，人家就是这么简单明了，直截了当。

哈维先生说，过去看看用不了多长时间，所以我就跟着他走进了玉米地深处。没有人从这里抄近路到学校，所以此处的玉米秆很少遭人践踏。弟弟巴克利曾问妈妈为什么镇上的人都不吃地里的玉米。妈妈告诉小巴克利地里的玉米吃不得，她说：“玉米是给马吃的，人不吃玉米。”巴克利接着又问：“狗也不吃吗？”妈妈回答说：“不吃。”巴克利继续追问：“那恐龙也不吃吗？”他们就这么一问一答地继续了很久。

“我挖了一个小小的地洞。”哈维先生说。

他停下来，转身盯着我。

“我没看到什么地洞啊。”我说。我察觉到哈维先生的眼神非常

奇怪，自从我长成少女，摆脱掉小时候胖嘟嘟的模样之后，一些年纪比较大的男人也曾经用同样奇怪的眼神看过我，但在当天，我穿着宝蓝色的带帽外套和黄色的喇叭裤，这副装扮通常不会引起他们的兴趣。哈维先生戴着圆形金边眼镜，此时，他正透过小小的镜片盯着我。

“你再仔细看看，苏茜。”他说。

我本该马上设法逃走，但我没有这么做。为什么没有呢？弗妮说这些问题问了也是白问：“当时你没逃，没逃就是没逃，别再多想了，想再多也没用。你已经死了，你必须接受这个事实。”

“再试试看。”哈维先生边说边蹲下来敲击地面。

“那是什么？”我问道。

我耳朵都快冻僵了。妈妈在某个圣诞节帮我织了一顶杂色的帽子，上面还缀了一个绒球和一对铃铛，我当时没把帽子戴在头上，而是塞进了外套的口袋。

我记得我走过去，踩了踩哈维先生身旁的田地，冬天天寒地冻，但我觉得脚下的地比冻土还要硬。

“你踩的是木头。”哈维先生说，“搭上木头，入口才不会坍塌。除了这一处，洞里其他的东西都是用泥土做的。”

“到底都有些什么东西？”我问道，那时我已感觉不到寒冷，也忘了他怪异的眼神，我像在上自然课一样，心中充满了好奇。

“进来看看就知道啦。”

我笨手笨脚地跟了下去，等我们进入地洞之后，哈维先生也承认要走进来不太容易。但当时，我只注意到哈维先生在地洞里架了一个烟囱管道——这样，如果他打算在洞里生火，烟雾就可以顺着管道排出去——压根儿就没想过进出地洞容不容易的问题，再说，我以前也

从未想过要逃避任何人，在此之前，我唯一有可能要躲的就是怪模怪样的亚提。亚提是我的同学，爸爸在殡仪馆上班，他喜欢假装带着一支装满了尸体防腐剂的长针筒到处走，还在笔记本上画了好些滴着黑色液体的针管。

“真酷！”我对哈维先生说。那一刻，即便他是我在法语课上读到过的钟楼怪人，我也不在乎，我变得像小孩一样：有一次，我们带巴克利到纽约市自然博物馆参观，他看到巨大的恐龙化石，立刻就着了迷，而我那时的感觉就和他一样，连说的话都像小孩子——小学以后我就再没有用过“酷”这个字眼了。

“骗你就像从婴儿手里骗糖果一样容易。”弗妮说。



我现在还记得地洞的模样，往事历历在目，仿佛就在昨天。事实上，对于天堂里的我们来说，生命就是一个永恒的昨天。

地洞大概和我们家放雨靴、球鞋的储藏室一般大小，那是一个很小的房间，妈妈还设法在里面摆了洗衣机和干衣机，结果干衣机就只好放在了洗衣机的上面。我在地洞里勉强可以站直，哈维先生却只能弯着腰，他挖地洞时顺便沿墙造了一个凳子，他一进来就坐了上去。

“随便看看。”他说。

我惊讶地东张西望，他在凳子上方造了一个架子，架子上摆着火柴、电池和一盏用电池的日光灯。这盏灯是地洞中唯一的光源，发出的光亮就像鬼火，后来他压在我身上的时候，我几乎看不清他的脸。

架子上还摆了镜子、刮胡刀和刮胡膏，我觉得很奇怪，他为什么不在家里刮胡子呢？后来我转念又想，这个人有栋不错的错层式房

子，却在离家只有半英里的地方里挖了一个厕所式的地洞，爸爸会这样形容像哈维先生的这种人：“十足的怪人，没错，怪人。”这种评价真是再确切不过了。

我猜当时我只想到了哈维先生是个怪人、这个地洞还不错、里面很温暖之类的事情。我想知道他是怎么挖凿地洞的、地洞的构造如何，还有他是从哪里学来的这种技术。

三天之后，吉伯特家的小狗发现了我的胳膊肘，它把胳膊肘叼回家，上面还明显地黏带着一片玉米皮，但那时哈维先生已经掩埋了地洞。从人间向天堂过渡的那几天，我恍恍惚惚，没顾得上去看他忙得满身大汗，急急地拆下地洞入口处的木板，把所有的证物和我的尸块都装进了袋子里，却唯独遗漏了我的胳膊肘。等我的神智忽然恢复清醒，能够观看人间的状况之后，我只关心我的家人，其他的都不重要。

妈妈坐在门边的一张硬椅子上，张着嘴，本就苍白的脸如今变得惨白，湛蓝的双眼失神地盯着前方。爸爸拼命想找事情做，他想跟进所有的细节，想跟着警员搜遍整片玉米地。感谢上帝，有个名叫赖恩·费奈蒙的警探第一天就派了两名警员带着爸爸到城里，请他指出平日里我和朋友常去的地方，在一家购物中心整整耗了一天。还没有人告诉琳茜出了什么事，不过她已经十三岁了，应该有能力承受这个消息。也没有人告诉四岁的巴克利是怎么回事，而且老实说，他永远也无法彻底理解这桩悲剧。

哈维先生问我要不要喝饮料，我说我得要回家了。

“礼貌一点，喝瓶可口可乐吧。”他说，“我相信别的小孩一定会喝的。”

“什么别的小孩？”

“这个地方就是为了邻居小孩盖的，我想大家说不定能把这里当成个俱乐部会所之类的地方。”

即便在当时，我也不相信他说的话。我觉得他在说谎，但我想这样的谎话真是可怜，我想他一定很寂寞，我们在健康卫生课上听说过像他一样的男人，这样的男人没有结过婚，每天晚上吃冷冻食品，他们生怕遭到拒斥，连宠物都不敢养，我真替他感到难过。

“那好吧，”我说，“请给我一瓶可乐。”

过了一会儿，他又说：“苏茜，你不热吗？把外套脱下来吧。”

我照办了。

然后他说：“苏茜，你很漂亮。”

“谢谢。”我说。他让我觉得很不自在，就像我的朋友克莱丽莎说的那样，我“起了一身的鸡皮疙瘩”，尽管如此，我依然客气地道谢。

“你有没有男朋友？”

“没有，哈维先生。”我把剩下的大半瓶可乐一口气喝完，然后说：“我得走了，哈维先生，这个地方真不错，可是我得回家了。”

他站起身，弯腰驼背地站在阶梯上，地洞里有六级阶梯，这是通往外界的唯一通道，“我不明白你为什么要离开。”

我一直说话，这样才无须正视眼前的事实：哈维先生恐怕不止是个什么怪人，此时他挡住了出口，他让我全身都起了鸡皮疙瘩。

“哈维先生，我真的得回家了。”

“把你的衣服脱掉。”

“什么？”

“把衣服脱掉，”哈维先生说，“我要检查一下，看你还是不是个处女。”

“哈维先生，我是。”我说。

“这我得检查一下，你爸妈会感谢我的。”

“我爸妈？”

“他们只要好女孩。”他说。

“哈维先生，”我说，“请让我走。”

“你走不了，苏茜，你现在是我的人了。”

那个时代的人还不太注重健身，几乎没有人知道什么叫有氧健身操，大家觉得女孩子应该柔弱一些，在学校里，只有那些大家眼里“假小子”似的女孩才爬得上吊绳。

我奋力挣扎，拼命反抗，不让哈维先生伤害到我。虽然使尽全力，但我却依然不够强壮，力气根本比不上他。很快，我就被推倒在地，在阴暗的地洞中，他压在我的身上，气喘吁吁，大汗淋漓，眼镜也在挣扎中被碰掉了。

那时的我还相当清醒。我仰面躺在地上，身上压着一个汗津津的男人，被困地洞，可根本没有人知道我在这里，我想世间最痛苦的遭遇莫过于此。

我想到了妈妈。

妈妈此刻大概正看着烤箱上的时钟，这是她新买的烤箱，她喜欢上面附带的时钟，“现在，我可以一分不差地计时啦。”她告诉林恩外婆说，可外婆压根儿就不在乎什么烤箱。

她会担心，但她更会生气，因为我放学竟然不准时回家。爸爸把车开进车库时，她会跑来跑去，帮爸爸调一杯干雪利鸡尾酒，然后假装生气说：“你也知道这些初中生，说不定是春天发情喽。”“艾比盖尔，”我爸则会回答说，“现在外面下大雪，怎么可能是春天发情？”眼看抱怨不成，妈妈八成会把巴克利拉进客厅，说：“去，跟爸爸一起玩去。”然后自己躲回厨房，也呷一口雪莉酒。

哈维先生想强吻我，他那青紫色的双唇又黏又湿，我想尖叫，但我害怕极了，而且刚才的挣扎又用尽了力气，根本叫不出声。一个我喜欢的男孩曾吻过我，他叫雷，是个印度男孩，皮肤黝黑，说话带着口音。我不应该喜欢上他的，克莱丽莎说他半张半闭的大眼睛“怪得出奇”。可雷很聪明，也很和善，曾经若无其事地帮我在代数考试时作弊。交毕业照的前一天，他在我的储物柜旁吻了我。夏天接近尾声时，我们拿到了毕业纪念册，我看到他在他的照片下方“我衷心祝福某某人”的空栏里，填上了“苏茜·沙蒙”。我想他一定是早有预谋，我还记得他那干燥皸裂的双唇。

“不要这样，哈维先生。”我勉强发出声音，不停地说不这样，不要，还不停地求你了。弗妮告诉我说，几乎每个人临死之前都哀求过“求你了”。

“我要你，苏茜。”他说。

“求你了，”我说，“不要这样。”我再次苦苦哀求。有时这两句话我合在一起说：“求你不要这样。”或是“不要这样求你了”。这就好像明明知道钥匙不管用，却硬要用它去开门，或是眼看着垒球从头顶飞过直达看台，却还不停地大喊：“我接到了，我接到了，我接到了。”

“求你了，不要这样。”

但他听倦了我的哀求，把手伸进了我的外套口袋，扯出妈妈织的帽子，一把塞进我的嘴里。从那时起，我就只能借助帽檐的铃铛发出微弱的声响。

他湿湿的双唇吻上了我的脸颊、脖子，然后他的双手开始在我衬衫里向上摸索。我啜泣着，慢慢开始脱离自己的身体，融入空气与静默之中。我哭泣，我挣扎，只有这样，我才能麻痹自己。他没有找到妈妈在裤子侧面精心缝制的隐形拉链，便一把撕开了我的长裤。

“白色的内裤啊。”他说。

我感觉身体不断地膨胀，几乎变成了一片汪洋，而他则站在里面小便。我想到以前为了哄琳茜而跟她玩的翻花绳游戏，此时此刻，我全身上下就好像被缠绕在了翻花绳的绳子里，不停地翻腾。他开始在我身上肆虐。

“苏茜，苏茜，”我听到妈妈大喊，“吃晚饭了。”

他进入了我的体内，他在呻吟。

“今天晚上吃青豆和烤羊肉。”

我是一团灰浆，他是一支捣槌。

“你弟弟又用手指画了一幅画，而我烤了一个苹果派哦。”

哈维先生让我躺在他的身下一动不动，还叫我听他的心跳和我的心跳。我的心简直就像只兔子怦怦直跳，而他的心则隔着衣物发出阵阵锤子重击般的巨响。我们在那里躺着，肢体相接。我全身发抖，心里只有一个念头：他已经对我做出了这种事，而我还活着。除此之外，我脑中一片空白。我还能呼吸，我听得到他的心跳，闻得到他的鼻息。周遭阴暗的地洞散发着潮湿的泥土味，闻得出来这里是昆虫和小兽的栖身之所。在这里，我喊再久也不会有人听见。

我知道他会杀了我，可我没想到会那么快。

“你为什么不起来？”哈维先生边说边翻身到一旁，然后蹲在那里俯身看着我。

他语调温和，带着一丝鼓舞，仿佛是在呼唤清晨早起的情人——像是个建议，而非命令。

我动不了。我站不起来。

于是——难道就因为我不动？就因为我不听从他的建议？——他把身子歪向一边，伸手在头顶放剃刀和刮胡膏的架子上摸索；他抓了一把刀回到我的身边，尖刀出鞘，锐利的刀锋露出扭曲的笑容。

他从我嘴里扯出了帽子。

“说你爱我。”他说。

我用微弱的声音重复了一遍。

结果还是被杀。

二

刚到天堂的时候，我以为每个人看到的都和我一样：橄榄球球门竖立在远处，粗壮的女学生在投掷铅球和标枪，所有的建筑物看起来都像极了镇子东北郊的那些六十年代兴建的高中学校。一排排低矮宽敞的教室散布在沙地的周围，屋顶高挑，空间开阔，使得它们看上去颇具现代感。我最喜欢那里青绿色与橙色相间的石板，就像费尔法克斯高中铺的那种一样，活着的时候，我经常缠着爸爸开车带我去费尔法克斯高中，想象自己在那里上课的情景。

读完初中七年级、八年级和九年级毕业之后，高中将是个全新的开始。等我上了费尔法克斯高中，我要坚持让大家叫我“苏姗娜”，我要让自己长发飘飘，或是扎个马尾辫，我要拥有让男生垂涎、女生眼红的傲人身材。最重要的是，我要对每个人都非常的好，好到大家不得不仰慕我，不然就会良心不安。我喜欢想象自己受到女王般的尊崇，保护那些在学校餐厅受欺负的同学的情景。如果有人讥笑克里弗·桑德斯走路像个女孩子，我会冷不防地狠狠踹那人一脚；如果男孩子们嘲笑菲比·哈特的大胸，我会大声地告诉他们那些愚蠢的笑话